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

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部）、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漳泽发电分公司、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河津发电分公司、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侯马热电分公司、晋控电力同华山西发电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塔山发电山西有限公司、晋控电力蒲洲热电山西有限公司、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同承热电（山

西)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同达热电山西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新能源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工程有限公司、晋控电力山西长治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天桥水电有限公司共15家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内部合并抵销前)的88.06%,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内部合并抵销前)的68.6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总部及下属各子(分)公司的公司治理、组织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发展战略、社会责任、内部审计、风险管理、项目投资管理、工程项目管理、生产管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证券管理、综合行政管理、企业重组、内部报告、信息系统、反舞弊、内部控制评价等业务模块。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决策风险、投资项目风险、资金风险、电价风险、电量实现风险、燃料风险、安全风险、环保风险、人力资源风险、招投标风险、合同风险等风险。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以公司利润总额、资产总额、营业收入、所有者权益四个指标作为确定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标准的依据。具体标准见下表：

项目\缺陷类型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错漏报利润金额	≥利润总额的 3%	≥利润总额的 1%且 < 利润总额的 3%	< 利润总额的 1%
错漏报资产金额	≥总资产的 0.2%	≥总资产的 0.1%且 < 总资产的 0.2%	< 总资产的 0.1%
错漏报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营业收入总额的 0.1%且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3%	< 营业收入总额的 0.1%
错漏报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且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①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②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③ 监管机构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④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对公司按照公认会计准则生成、授权、记录、处理和对外报告财务数据的能力产生较大负面影响，该影响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下；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①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②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③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或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 ④ 企业核心技术人才流失严重，导致公司业务陷入停顿；

⑤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在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①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或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② 违反公司内部规章，造成损失；

③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开展；

④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⑤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⑥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在合理时间内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经过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一般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

经过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在项目投资管理、工程项目管理、

生产管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综合行政管理、信息系统、反舞弊等方面存在一般缺陷 23 个。

关于上述 23 个内部控制一般缺陷，不影响公司控制目标的实现。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已制订整改计划及整改措施，责成相关单位限期整改落实。截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已完成整改 8 个，正在整改 14 个，其余 1 个已列入本年度整改计划。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事项说明

（一）对上一年度评价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加大督促整改力度，强化预防性控制，上一年度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已全部整改完成。

（二）2024 年，公司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表 1：内控设计完整性评价主要缺陷汇总表（2024 年度）

评价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抽样资料	样本量	测试记录	测评结果：执行有效性取值范围 0-1 分，均为正向指标(主观判断)	结论：执行评价维度完整(0.8-1 分)、基本完整(0.6-0.8 分)、不够完整(0.3-0.6 分)、不完整(0-0.3 分)	缺陷描述：从发生的原因、表现和影响程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缺陷类型：包括重大、重要、一般	整改情况
内控设计完整性	C 控制活动	10 工程项目管理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3 进度控制	04 是否制定了进度考核管理办法	《工程项目管理制度》	1	不够完整	0.5	0.5	同达热电公司、同承热电公司制度不够完善，对于进度控制考核管理方面未作出明确规定。	一般	正在整改

评价		11 生产管理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4 设备检修 管理	01 是否制定检修管理制度，检修管理各级组织机构网是否建立健全。各项管理程序是否清晰，管理规定是否明确且覆盖全部业务活动	《发电设备检修管办法》、 《设备与信息化建设管理办法》	2	不够完整	0.5	0.5	同华发电公司制度中缺少关于视频监控巡查的相关规定，导致工作缺乏规范性。	一般	正在整改
----	--	-------------------------------------	------------------	--	--------------------------------	---	------	-----	-----	-------------------------------------	----	------

内 控 设 计 完 整 性 评 价	C 控制 活动	12 经营管理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4 物资采购	07 是否建立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推荐、选择、评价作出规定	《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及《招标采购管理办法》	2	不够完整	0.4	0.4	塔山发电公司未制定供应商准入评价及管理制度。	一般	正在整改
		13 财务管理 一般 1 个 已整改 1 个	05 预算管理	03 是否建立预算分析及考核机制，明确分析时间及频率；明确考核内容及考核标准	全面预算管理制度	1	不够完整	0.5	0.5	天桥水电公司《全面预算管理制度(试行)》未明确全面预算考核方面的具体内容。	一般	已整改

说明：经自我评价共发现一般缺陷 4 个，其中已整改 1 个，正在整改 3 个。

表 2：内控执行有效性评价主要缺陷汇总表（2024 年度）

评价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抽样资料	样本量	测试记录	测评结果：执行有效性取值范围 0-1 分，均为正向指标(主观判断)	结论：执行评价维度有效(0.8-1 分)、基本有效(0.6-0.8 分)、不够有效(0.3-0.6 分)、无效(0-0.3 分)	缺陷描述：从发生的原因、表现和影响程度三个方面进行分析	缺陷类型：包括重大、重要、一般	整改情况
内控执行有效性评价	C 控制活动	09 项目投资管理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2 固定资产投资	10 是否对旧固定资产健康状态进行了检验、评估，是否对固定资产更换的合理性进行了论证	皮带秤校验报告台账、《入炉煤电子皮带秤监督管理制度》	2	基本有效	0.7	0.7	长治发电公司定期报送的皮带秤计量检验记录表格式与《入炉煤电子皮带秤监督管理制度》规定的格式不一致，未遵循制度要求进行统一使用。	一般	正在整改
		10 工程项目管理 一般 1 个 未整改 1 个	04 造价控制	02 是否对工程概算和预算进行审查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分公司生活取水许可延续评估、论证》项目立项核准表等资料	2	基本有效	0.7	0.7	漳泽发电公司《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分公司生活取水许可延续评估、论证》项目中标价格、签约	一般	未整改

										价格与预算价格 相差较大。		
--	--	--	--	--	--	--	--	--	--	------------------	--	--

											效期为 2024 年 2 月 14 日。		
--	--	--	--	--	--	--	--	--	--	--	-------------------------	--	--

内 控 执 行 有 效 性 评 价	C 控制 活动	12 经营管理 一般 2 个 已整改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10 合同管理	05 是否组织合同双方进行友好协商，对于影响重大、涉及专业技术较高或法律关系复杂的合同，组织专业人员，必要时聘请外部专家参与谈判，根据协商谈判结果，拟定合同文本	商务谈判纪要、工程类合同	60	不够有效	0.5	0.5	王坪发电公司《含煤废水间东侧生活水管、含煤废水管更换》合同，10 月 21 日法律顾问出具法律意见，截止审计日未盖章。	一般	已整改
				06 是否按照规定对合同文本进行严格审核	合同资料	67	不够有效	0.5	0.5	1. 临汾热电公司个别合同条款签订不严谨, 内容不准确。 2. 河津发电公司《输煤化学电动机大修项目》合同，投标单位山西腾韵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书中的工程项目报价表有误，未作更正说明。 3. 王坪发电公司《煤检中心采制化仪器设备校准鉴定》合同，封页签订时间为 2024 年 6 月，签字页 2024 年 7 月 16 日，未	一般	正在整改

										及时更新封面时间。		
--	--	--	--	--	--	--	--	--	--	-----------	--	--

内 控 执 行 有 效 性 评 价	C 控制 活动	12 经营管理 一般 3 个 已整改 2 个 正在整改 1 个	10 合同管理	07 是否对影响重大、法律关系复杂的合同，组织相关部门进行合同会签	合同档案资料	1	不够有效	0.5	0.5	蒲洲热电公司合同审批会签表出现财务和经营、审计和经营审批为同一人的现象。	一般	已整改
				08 是否根据公司授权管理规定，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完成合同签订	《合同管理与监督办法》及合同资料	20	不够有效	0.5	0.5	河津发电公司《1 号机磨煤机油站电源改造施工项目》合同，投标单位河南路涛建设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的报价表，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以及编制人签字。	一般	已整改
				09 是否按照规定将签订完毕的合同文本及相关资料，交合同归口管理部门，并经相关人员审核、编号后存档	合同归档台帐和合同及其资料移交签字记录、清单	5	不够有效	0.5	0.5	1. 塔山发电公司个别合同的备案时间不符合规定。 2. 长治发电公司合同台账登记不规范，所列项目内容登记不全，台账类别登记有误。 3. 同达热电公司、同承热电公司部分合同签订时合同正文未写合同编号。	一般	正在整改

内 控 执 行 有 效 性 评 价	C 控制 活动	12 经营管理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10 合同管理	10 是否跟踪监控合同履行过程, 并将履行情况及时通报相关部门, 按照合同约定及合同履行结果意见履行合同义务	《合同管理办法》	1	不够有效	0.5	0.5	新能源公司未及时跟踪合同履行情况。	一般	正在整改
		13 财务管理 一般 1 个 已整改 1 个	01 财务基础 管理	06 是否按规定进行会计凭证的编制、复核、盖章、签字和录入	《财务管理办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	2	基本有效	0.7	0.7	同达热电公司、同承热电公司部分付款凭证未按《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严格执行。	一般	已整改
		16 综合行政管理 一般 2 个 正在整改 2 个	01 制度管理	03 是否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设计要求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晋控电力制度管理办法》	1	基本有效	0.7	0.7	侯马热电公司制度修订与发布不及时。	一般	正在整改
				04 是否及时开展制度体系自我评估, 制订年度制度建设计划, 年度建设计划是否严格执行	《漳泽发电分公司先进集体和劳动模范管理办法》等制度	10	基本有效	0.7	0.7	漳泽发电公司《先进集体和劳动模范管理办法》未按制度要求进行定期评审及修订。	一般	正在整改

内 控 执 行 有 效 性 评 价	C 控制 活动	16 综合行政 管理 一般 2 个 已整改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1 制度管理	05 制度的发布是否严格按照发布流程，并经过严格审核、审批	公司制度台账及制度内容	1	基本有效	0.7	0.7	1. 工程公司部分制度未履行制度签发程序。 2. 长治发电公司部分制度中部门名称等未及时更新。	一般	正在整改
			04 应急管理	01 一般、重大和特别重大事件应急预案是否建立并完善相关防护措施，是否定期组织应急预案的演练和后评价工作	处理一般、重大和特别重大突发性事件应急预案	1	基本有效	0.7	0.7	同华发电公司对讲机长期未充电，紧急情况下无法使用，存在应急物资不能正常备用情况。	一般	已整改
	D 信息 与 沟 通	19 信息系统 一般 1 个 正在整改 1 个	01 信息系统	06 信息系统操作用户权限是否按照其岗位职责权限进行设置使用，不相容职务账号是否存在交叉操作	信息安全管理规定	1	不够有效	0.5	0.5	新能源公司信息系统工作流程新增或变更未经有效审批，可能导致信息系统流程存在隐患。	一般	正在整改
			01 反舞弊	03 是否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设计要求健全、完善内部控制制度	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等	5	基本有效	0.7	0.7	同华发电公司纪委、党委工作部、各党支部未按规定建立党员领导干部办理婚嫁、丧葬事宜工作台账，存在登记台账缺失。	一般	已整改

说明：经自我评价共发现一般缺陷 19 个，其中已整改 7 个，正在整改 11 个，未整改 1 个。